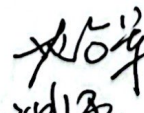


南通大学单一来源采购论证表

项目名称	启秀校区学生宿舍项目方案设计	采购数量	1
经费来源及卡号	GM450099	预算金额	15 万
申请单位	基建处	申请日期	2026 年 6 月 1 日
申请单位经办人	曹卓越	联系电话	17206069111
制造商或代理商	江苏省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3951660206
项 目 概 况 及 单 一 来 源 采 购 理 由	(项目概况包括主要技术参数或方案以及场地等配套内容,单一来源采购理由需重点阐述市场调研及符合单一来源情形的详细说明,包括该品牌国内客户使用情况等。页面不够可另附) 南通大学启秀校区学生宿舍项目,前期设计方案都已稳定,并通过了南通市数据局的方案联审会,施工图已于 2026 年 3 月经施工图审专家审核,审核结果合格,符合相关规范要求。依据 3 月 18 日南通市规委会关于启秀校区学生宿舍方案调整的会议精神以及我校 2026 年 4 月 8 日党委会常委会决议,同意原设计方案按要求优化调整。启秀校区学生宿舍项目由江苏省建筑设计院中标方案设计,为使调整方案有效衔接,节约设计时间,保障方案连贯性,确保设计质量,拟委托原中标单位江苏省建筑设计院继续承接此方案调整工作。 根据与江苏省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双方签订的 design 合同第 6.1.2 条相关规定,因我校提出重大设计修改,双方需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合同、向设计方支付返工费。本项目方案设计本次修改所涉及的建筑面积为 10816.46 平方米(详细资料见附件一、二)。		
专 家 论 证 意 见	专家姓名  职 称 讲师 工作单位 艺术学院 联系电话 13615212200		

- 填表说明: 1、参与论证的高级职称的专家不少于 1/3;
- 2、参与论证的用户单位以外的专家不少于 2/3;
- 3、论证专家各自书写论证意见并要求本人亲笔书写签名,不得打印。

南通大学单一来源采购论证表

项目名称	启秀校区学生宿舍项目方案设计	采购数量	1
经费来源及卡号	GM450099	预算金额	15 万
申请单位	基建处	申请日期	2026 年 6 月 1 日
申请单位经办人	曹卓越	联系电话	17206069111
制造商或代理商	江苏省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3951660206
项目概况及单一来源采购理由	(项目概况包括主要技术参数或方案以及场地等配套内容, 单一来源采购理由需重点阐述市场调研及符合单一来源情形的详细说明, 包括该品牌国内客户使用情况等。页面不够可另附) 南通大学启秀校区学生宿舍项目, 前期设计方案都已稳定, 并通过了南通市数据局的方案联审会, 施工图已于 2026 年 3 月经施工图审专家审核, 审核结果合格, 符合相关规范要求。依据 3 月 18 日南通市规委会关于启秀校区学生宿舍方案调整的会议精神以及我校 2026 年 4 月 8 日党委常委会决议, 同意原设计方案按要求优化调整。启秀校区学生宿舍项目由江苏省建筑设计院中标方案设计, 为使调整方案有效衔接, 节约设计时间, 保障方案连贯性, 确保设计质量, 拟委托原中标单位江苏省建筑设计院继续承接此方案调整工作。 根据与江苏省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双方签订的 design 合同第 6.1.2 条相关规定, 因我校提出重大设计修改, 双方需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合同、向设计方支付返工费。本项目方案设计本次修改所涉及的建筑面积为 10816.46 平方米(详细资料见附件一、二)。		
专家论证意见	专家姓名 <u>刘永</u> 职 称 <u>副教授</u> 工作单位 <u>启秀校区</u> 联系电话 <u>13615218307</u>		

填表说明: 1、参与论证的高级职称的专家不少于 1/3;
2、参与论证的用户单位以外的专家不少于 2/3;
3、论证专家各自书写论证意见并要求本人亲笔书写签名, 不得打印。

南通大学单一来源采购论证表

项目名称	启秀校区学生宿舍项目方案设计	采购数量	1
经费来源及卡号	GM450099	预算金额	15 万
申请单位	基建处	申请日期	2026 年 6 月 1 日
申请单位经办人	曹卓越	联系电话	17206069111
制造商或代理商	江苏省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3951660206
项目概况及单一来源采购理由	(项目概况包括主要技术参数或方案以及场地等配套内容,单一来源采购理由需重点阐述市场调研及符合单一来源情形的详细说明,包括该品牌国内客户使用情况等。页面不够可另附) 南通大学启秀校区学生宿舍项目,前期设计方案都已稳定,并通过了南通市数据局的方案联审会,施工图已于 2026 年 3 月经施工图审专家审核,审核结果合格,符合相关规范要求。依据 3 月 18 日南通市规委会关于启秀校区学生宿舍方案调整的会议精神以及我校 2026 年 4 月 8 日党委会常委会决议,同意原设计方案按要求优化调整。启秀校区学生宿舍项目由江苏省建筑设计院中标方案设计,为使调整方案有效衔接,节约设计时间,保障方案连贯性,确保设计质量,拟委托原中标单位江苏省建筑设计院继续承接此方案调整工作。 根据与江苏省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双方签订的 design 合同第 6.1.2 条相关规定,因我校提出重大设计修改,双方需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合同、向设计方支付返工费。本项目方案设计本次修改所涉及的建筑面积为 10816.46 平方米(详细资料见附件一、二)。		
专家论证意见	专家姓名 工作单位 职 称 联系电话		

填表说明: 1、参与论证的高级职称的专家不少于 1/3;

2、参与论证的用户单位以外的专家不少于 2/3;

3、论证专家各自书写论证意见并要求本人亲笔书写签名,不得打印。